



和曾率船队七下西洋，1430年最后一次出海，船队的一部分人到过麦加，并绘制了“天房图”。据载，郑和的先辈就曾朝觐麦加。清代初期前往麦加朝觐者更多，其中有一些是著名的阿訇或伊斯兰教学者。但由于交通及生活条件的限制，能够去朝觐者有限。新中国成立以后，从1955年到1964年先后派出过10批朝觐团。“文化大革命”期间被迫停止，1979年后又恢复了朝觐活动。这几年，随着经济的发展，要求前往麦加朝觐的穆斯林越来越多。中国穆斯林的朝觐活动，不仅圆满地完成了宗教功课，而且还加深了与世界穆斯林的友好联系和相互了解。新中国成立前，保安族几乎没有一人去麦加朝觐，这是因为除交通原因外，最主要的是经济上困难造成的。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30年来，保安族经济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生活富裕的人越来越多，朝觐的人数每年在10人以上，累计有上百人。

保安族的基本信仰、宗教制度、宗教节日和宗教禁忌基本上与回族、东乡族、撒拉族是一致的，没有太大的区别。即使有些差别也是不同教派或门宦之间的差异，没有明显的民族差异。因此，可以说保安族的宗教信仰是我国内地伊斯兰文化的一部分，并且经过多年的继承和发展，已经融入了大量的中国传统文化，所以说，中国伊斯兰文化和中国传统文化已经是水乳相融、不可分割的关系，任何人为地将两者对立起来的观点都是错误的，也无利于民族间的团结，对两者任何一方的割舍都会引起另一方的不完整。

如前所述，伊斯兰宗教文化对保安族的民族心理、生活方式、社会行为等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保安族穆斯林生活的各个方面都无不渗透着伊斯兰教对该民族的影响。伊斯兰教具有很强的自我调节机制，随着现代化进程的加快，保安族穆斯林对伊斯兰宗教文化的认识也产生了相应的变化。但保安族群众严格遵守教规教律，从内心对伊斯兰教有一种独特的情感，内心的深刻信仰没有发生丝毫的动摇。中国伊斯兰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相协调的内容还有许多，只要抱着扬弃的态度看待伊斯兰教，引导和依靠广大穆斯林发挥其积极性，中国伊斯兰教对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适应性就会更强，促进作用就会发挥得更好。

第四节 哲学思想

哲学是人类认识世界的结晶，是人们对事物认识的高度概括与总结，是

人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和社会的有力工具和武器，是人们生活中的精神武器。历史上的保安先民从西域、中亚带来的文化传统，以及伊斯兰教的影响，使得保安族的哲学思想呈现出伊斯兰哲学的特色，并吸纳了周边族群的哲学的多元复合特征。由于保安族只有语言没有文字，他们的哲学思想并没有形成典籍，而是散布于民间文化的各个方面，尤其是在宗教信仰、伦理道德和民间文学作品里有着集中的反映。

保安族的生存哲学通过恋爱婚娶、丧葬礼仪、民间礼节、文学艺术、宗教信仰等社会活动体现出来，尤其是保安族的伦理道德规范是构成各种民俗事象和仪式的基石。保安族人在长期的社会生活实践过程中，为了维护本民族的生存、保证社会生活的稳定，形成了要求每一个社会成员都必须遵守的基本的和起码的行为准则和规范。同时运用这些行为准则和规范来指导具体的道德实践活动。保安族人在生活实践中形成的个人必须遵守的社会基本义务以及个人的最高道德追求和终极目标，都是在对传统优秀道德因素继承的基础上，又体现出鲜明的时代特征。

保安族人信奉伊斯兰教，伊斯兰教的道德规范，不仅对一般穆斯林的伦理生活起了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的作用，而且为一些穆斯林群众所严格奉行。作为一个全民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伊斯兰教伦理道德标准在保安族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均有着广泛而又深刻的影响。它在保安族人民日常生活、社会交往、民俗活动及传统的民族文化中均有广泛的体现，千百年来在保安族人的思想观念和行为方式中起着规范与准则的作用，是维系社会稳定和谐、民族团结互助、共同发展的基石，是中华民族传统伦理思想宝库中不可或缺的有机组成部分。

对保安族人来说，他们所信奉的伊斯兰教早已渗透到他们的日常生活、风俗习惯、思维方式、起居饮食中，在某些方面甚至融为一体，成为日常生活中的一部分。伊斯兰教认为，在所有的善里，最高的善就是对真主的尊崇和敬畏。穆斯林通过念、礼、斋、课、朝等五功来体现对真主的崇信，并以此坚定和完善信仰，使人摆脱恶劣习气，使个体道德的修养达到高的层次和境界。对真主的信奉和敬畏，使保安族人把自己对真主的顺从和追求，作为判断一个人行为好坏或善恶的标准，自觉自愿地实现着五功所规定的一切。这种对五功自觉遵守的宗教行为本身就可以被看做是道德行为，具有道德行为所具有的自觉自愿、以善恶评价和道德意识为导向的全部特点。

